

阎疃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(2021-2035年)

(草案) 公示

《阎疃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规划草案成果已经编制完成，现根据有关法律要求，对该规划进行公告，征求公众意见，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居民积极参与，提出宝贵意见。

公示时间:2024年9月23日-2024年10月22日

公示网址:<http://www.julu.gov.cn>

公示意见收集部门:

巨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(4090567 4090568 gtj4090567@163.com)

(本公示为规划草案，最终规划内容和数据以后续批复为准)



2024年

阎疃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(2021-2035年)

(草案) 公示

2024年

前言

为贯彻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[2019]18号）、《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[2019]38号）等系列文件精神，落实《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意见》（冀发[2019]30号）、按照巨鹿县委、县政府统一工作部署等有关要求，阎瞳镇人民政府组织开展《阎瞳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的编制工作。

本规划重点落实新发展理念、实施高效能治理、促进高质量发展和营造高品质生活，是指导全镇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，是对上位规划相关要求的细化落实，是编制村庄规划和详细规划的基本依据。

为广泛听取各方意见，凝聚公众智慧，现公开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和建议。



目录

PART ONE

一、规划总则

- 1.1 规划范围
- 1.2 规划期限
- 1.3 职能定位
- 1.4 目标愿景

PART TWO
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- 2.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- 2.2 落实“三条控制线”
- 2.3 培育优质高效农业空间
- 2.4 构建水林交融生态空间
- 2.5 打造宜居宜业建设空间
- 2.6 保护与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资源

PART THREE

三、完善基础设施

- 3.1 构建高效综合的交通网络体系
- 3.2 建立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设施
- 3.3 打造安全稳定的综合防灾系统

PART FOUR

四、提升镇政府驻地质量

- 4.1 构建镇政府驻地空间结构
- 4.2 优化镇政府驻地道路交通系统
- 4.3 打造蓝绿开敞空间

PART FIVE

五、规划实施传导

- 5.1 完善规划传导体系

一、规划总则

1.1 规划范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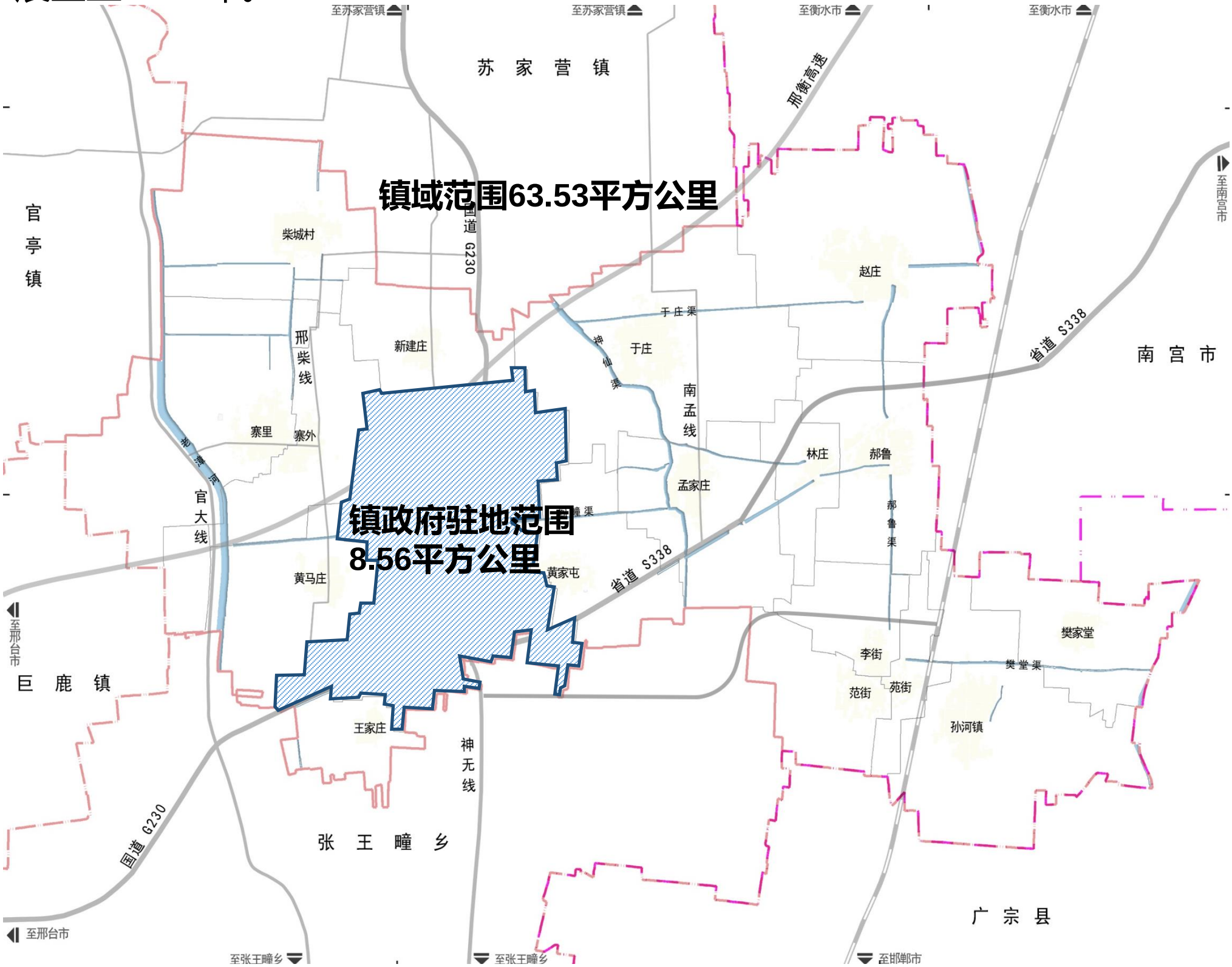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规划分为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层次。

镇域范围为阎疃镇行政辖区范围，总面积为63.53平方公里。

镇政府驻地范围为阎疃村、宋家庄村、东闫庄村三村村域范围，面积8.56平方公里。

1.2 规划期限

规划基期年为2021年，规划近期年至2025年，规划目标年至2035年，远景展望至2050年。



一、规划总则

1.3 职能定位

规划定位：



乡镇职能：

以现代农业、节能环保为主导产业的工贸带动型城镇

1.4 目标愿景

2025年

现代化建设初见成效，加强耕地保护，提升耕地质量，夯实粮食安全基础，生态环境有效改善，推进城镇和产业空间集聚，城乡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设施逐步完善，区域协作互动更加紧密，初步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治理能力和水平。

2035年

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，全面建成新型特色小城镇，城镇职能作用发挥显著，形成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，农业、生态、建设三大空间基本形成，粮食安全和农业格局得到有效保障，生态空间格局和框架得到稳固加强，城乡统筹发展集约高效，城乡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。

2050年

全面实现现代化，农业生产和粮食安全保障充分，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显著，产业实力显著增强，历史文化特色凸显，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全面提升，全面建设成为经济发展繁荣、特色文化突出、基础设施完善、环境品质优良、产业发展兴旺、绿色低碳环保的现代化城镇。
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2.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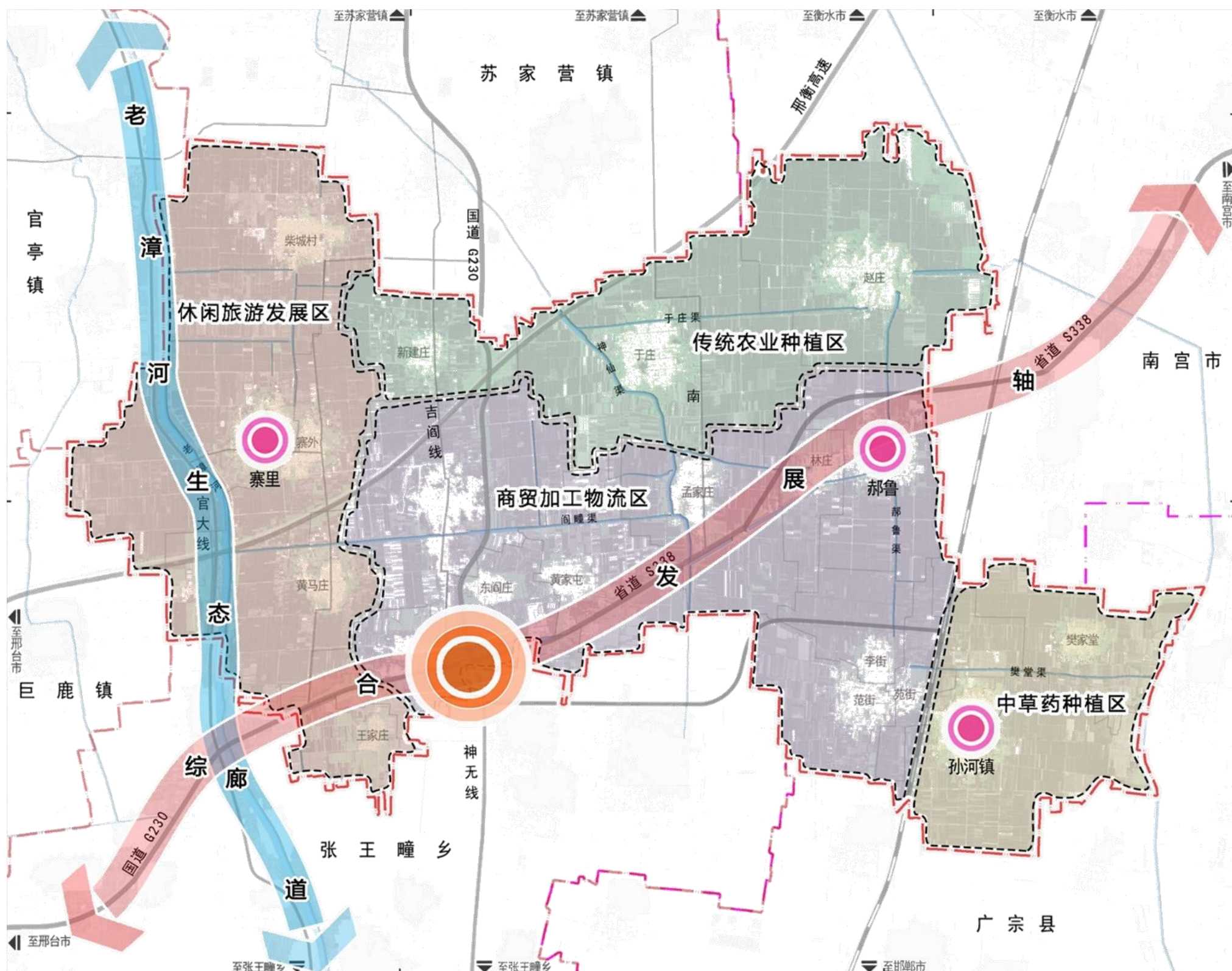
构建“一心一轴，一廊四区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一心：镇政府驻地构建的镇域社会经济发展的核心引擎和增长极，打造城镇综合服务和产业发展的主阵地；

一轴：沿国道G230和省道S338形成的综合发展轴；

一廊：老漳河生态廊道，是保障全镇生态安全格局的重要生态廊道；

四区：北部传统农业种植区、南部商贸加工物流区、东部中草药种植区和西部休闲旅游发展区。


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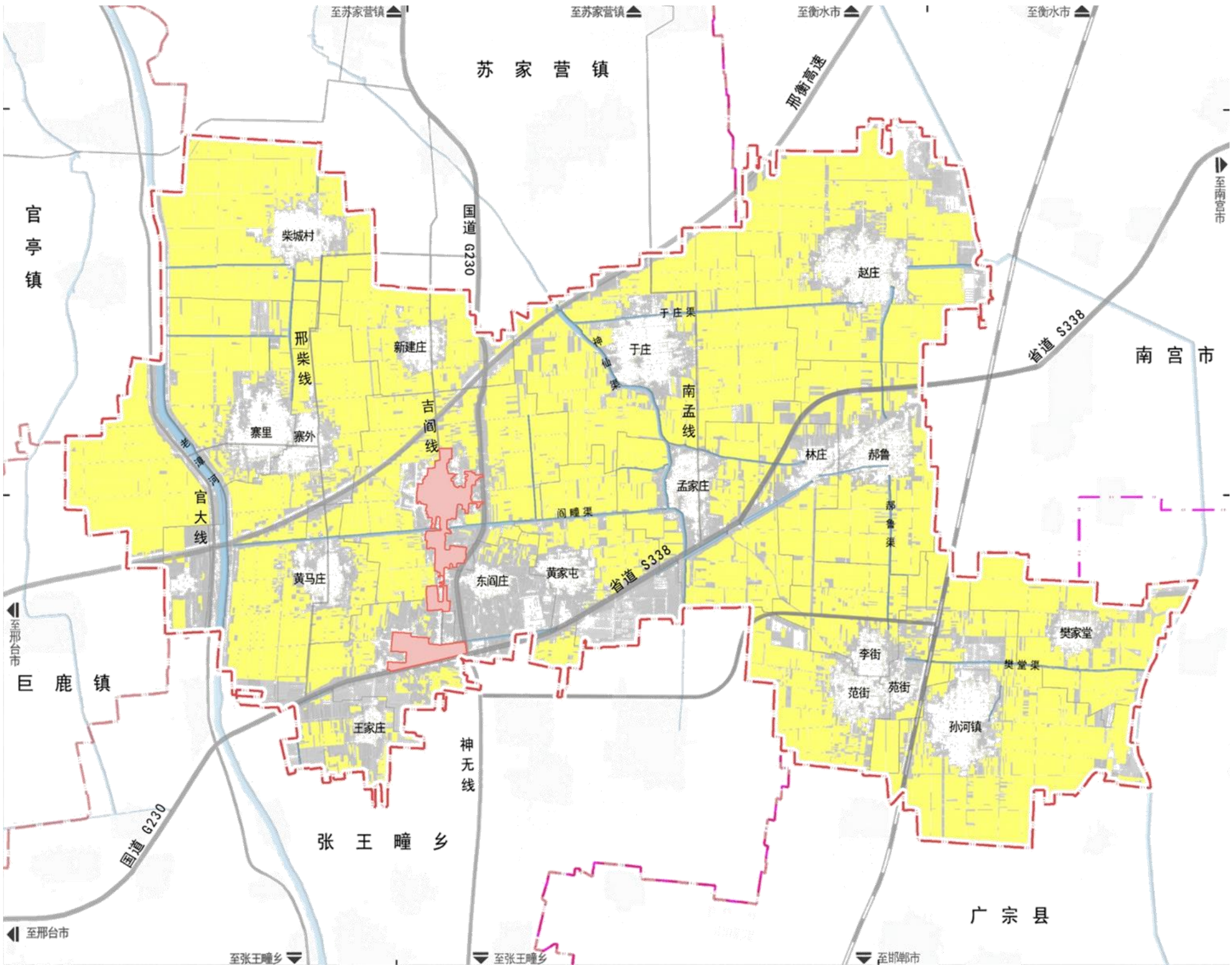
2.2 落实“三条控制线”

永久基本农田

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。严格实施耕地用途管制，对永久基本农田实施特殊保护。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、草地、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。

城镇开发边界

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并实施管控。城镇开发边界内实行“详细规划+规划许可”管制方式，城镇开发边界外按照主导用途分区，实行“详细规划+规划许可”和“约束指标+分区准入”管制方式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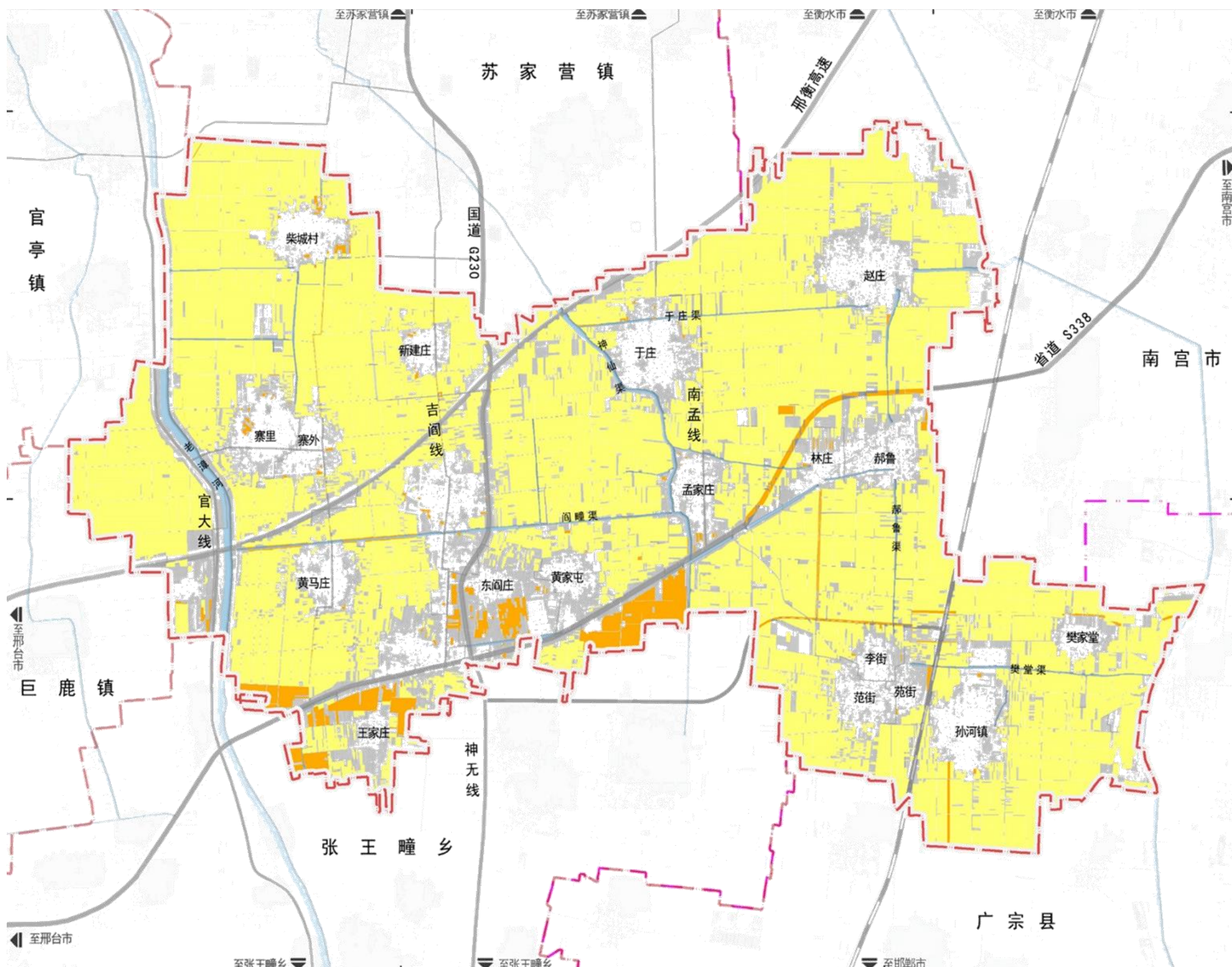
备注：阎瞳镇无生态保护红线。
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2.3 培育优质高效农业空间

落实耕地保护措施，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，坚决守住耕地红线，防止耕地非农化、非粮化，因地制宜推广保护性耕作，提高耕地质量。

加强耕地用途管制。落实耕地“占补平衡”，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，严格落实“先补后占、占优补优”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；执行耕地“进出平衡”，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，按照“以进定出、先进后出”的原则，先行落实耕地进出平衡。


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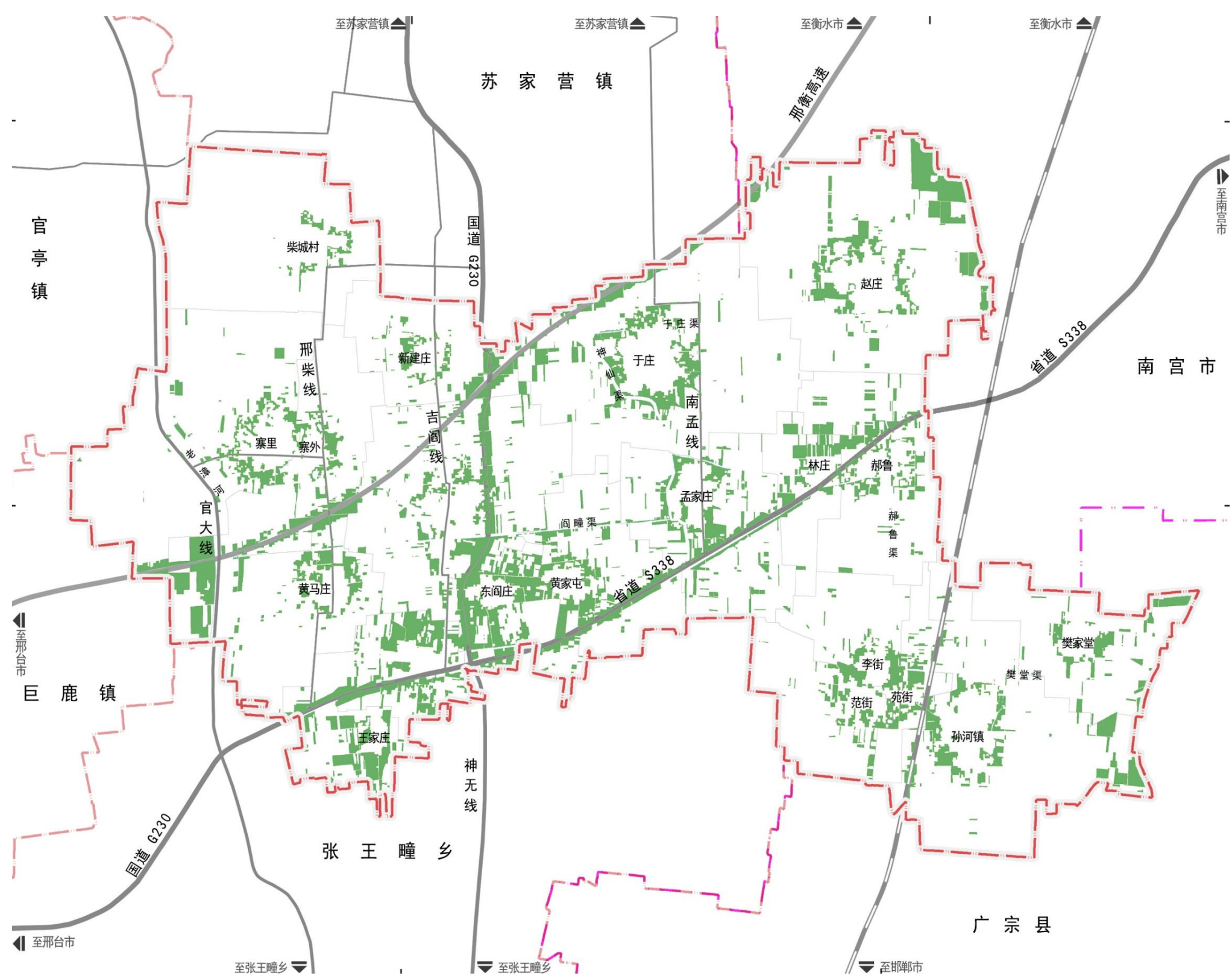
2.4 构建水林交融生态空间

营造生态空间

规划以老漳河、神仙渠、郝鲁渠、樊堂渠等河流沟渠及林地、园地和坑塘形成河渠纵横、林塘密布的生态空间。

加强河道整治和坑塘生态修复

积极推进老漳河等河道整治和坑塘生态修复，通过河流、沟渠、坑塘的清淤、疏浚和截污等工程治理，恢复河流水域生态功能。


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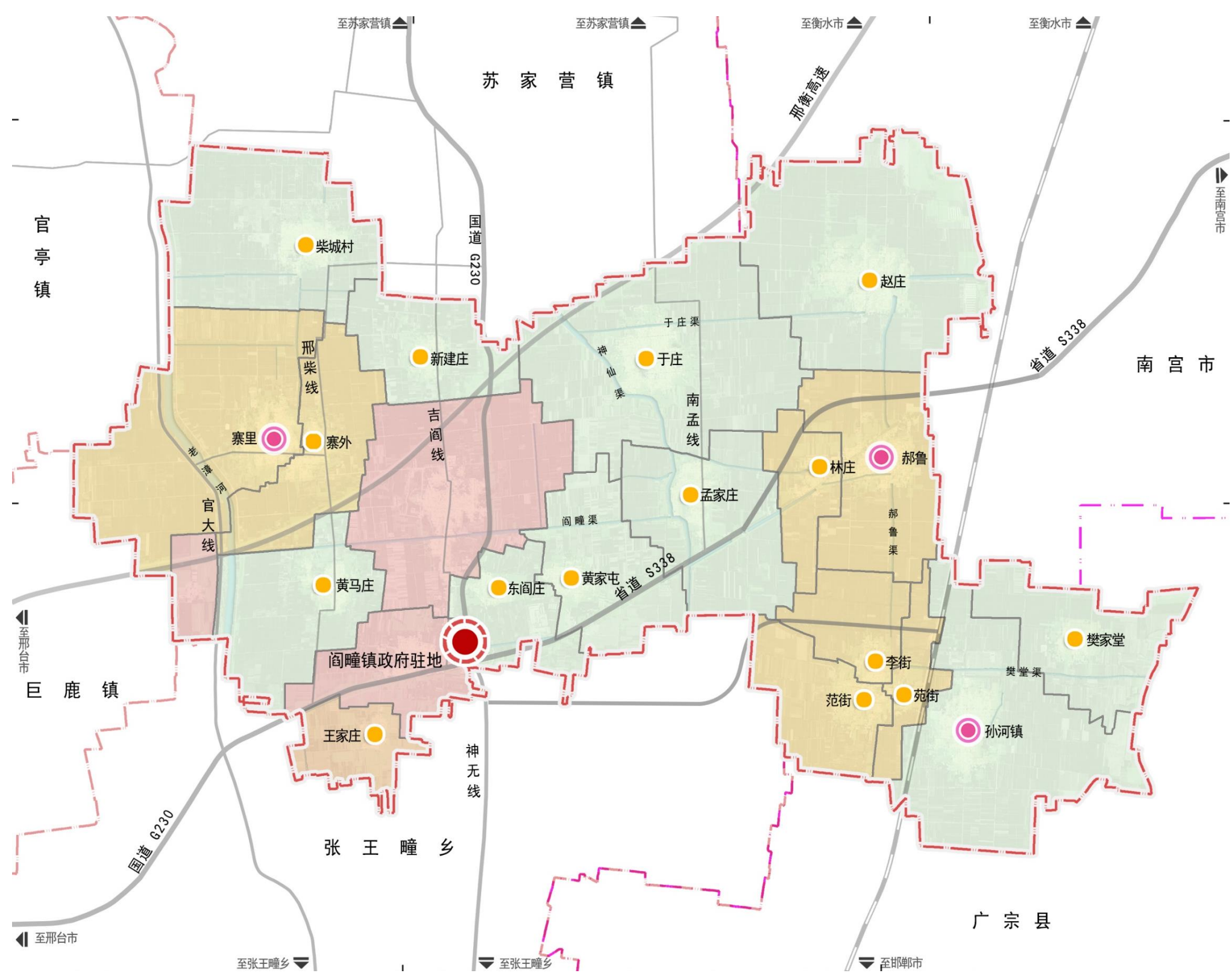
2.5 打造宜居宜业建设空间

构建“镇政府驻地—中心村—基层村”三级镇村体系

镇政府驻地：即阎疃村、宋家庄村、东闫庄村三村，是镇域产业和公共服务中心；

中心村：重点完善村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，带动周边村庄发展；

基层村：加强村庄基础服务设施保障，保障村民日常生活。


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2.5 打造宜居宜业建设空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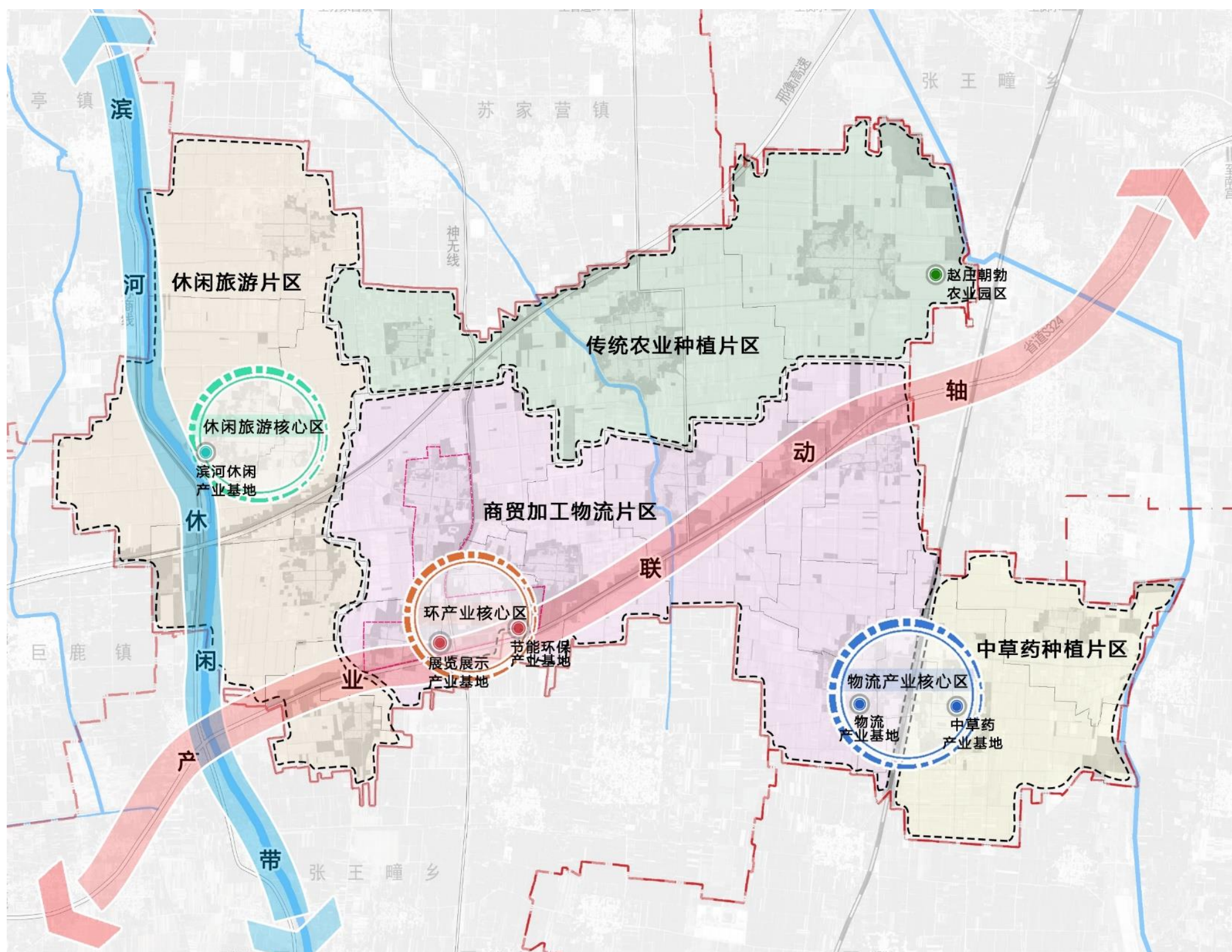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形成“一轴一带四区多点”的产业空间布局

一轴：依托省道S338形成的产业发展轴；

一带：依托老漳河打造滨河休闲带；

四区：包括西部休闲旅游片区、南部商贸加工物流片区、北部传统农业种植片区、东部中草药种植区；

多点：为镇域范围内多个村庄产业集聚节点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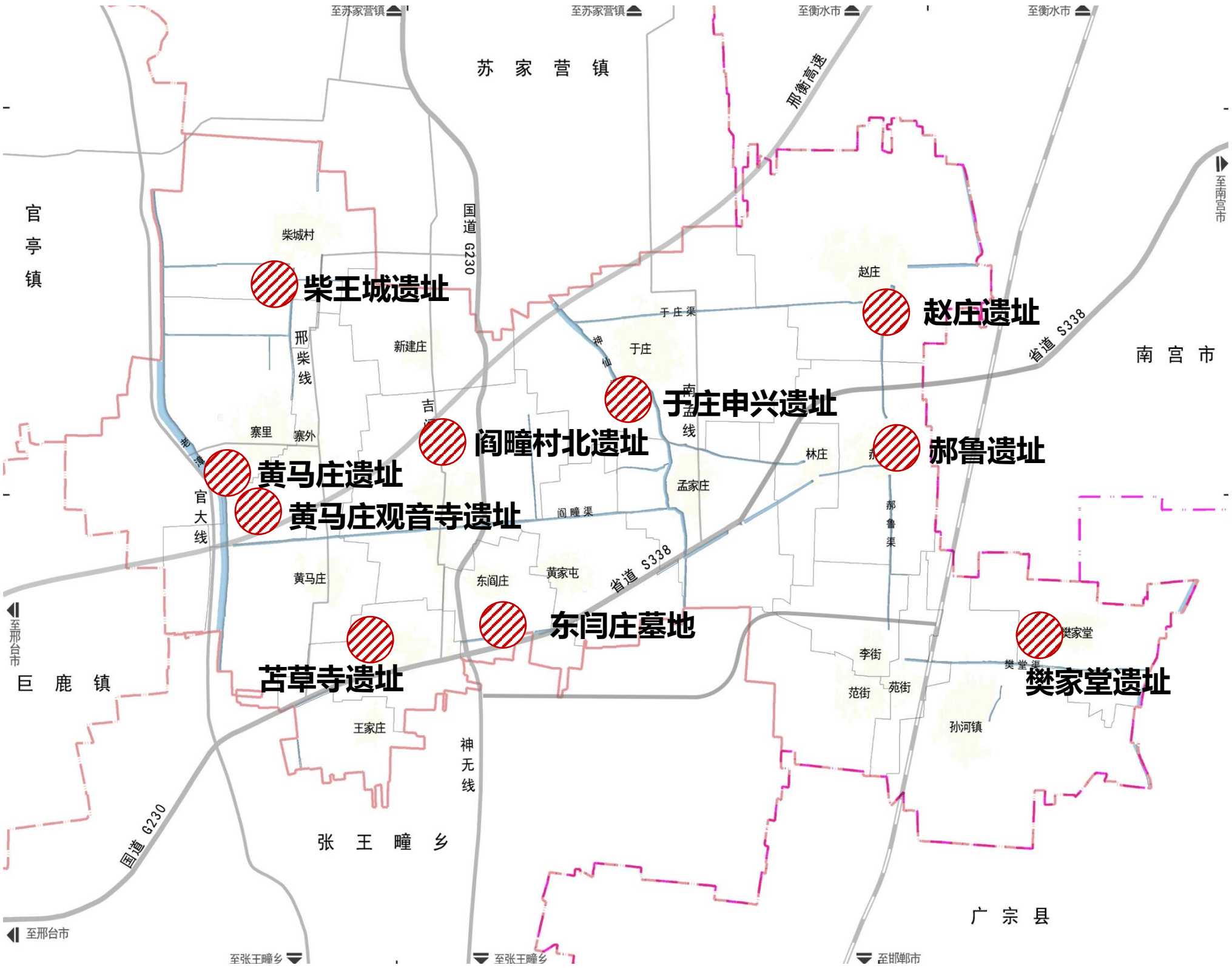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优化国土空间格局

2.6 保护与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资源

文物保护单位

全镇共有10处文物保护单位，包括苦草寺遗址、柴王城遗址、黄马庄遗址、黄马庄观音寺遗址、阎瞳村北遗址、于庄申兴遗址、赵庄遗址、郝鲁遗址、樊家堂遗址、东闫庄墓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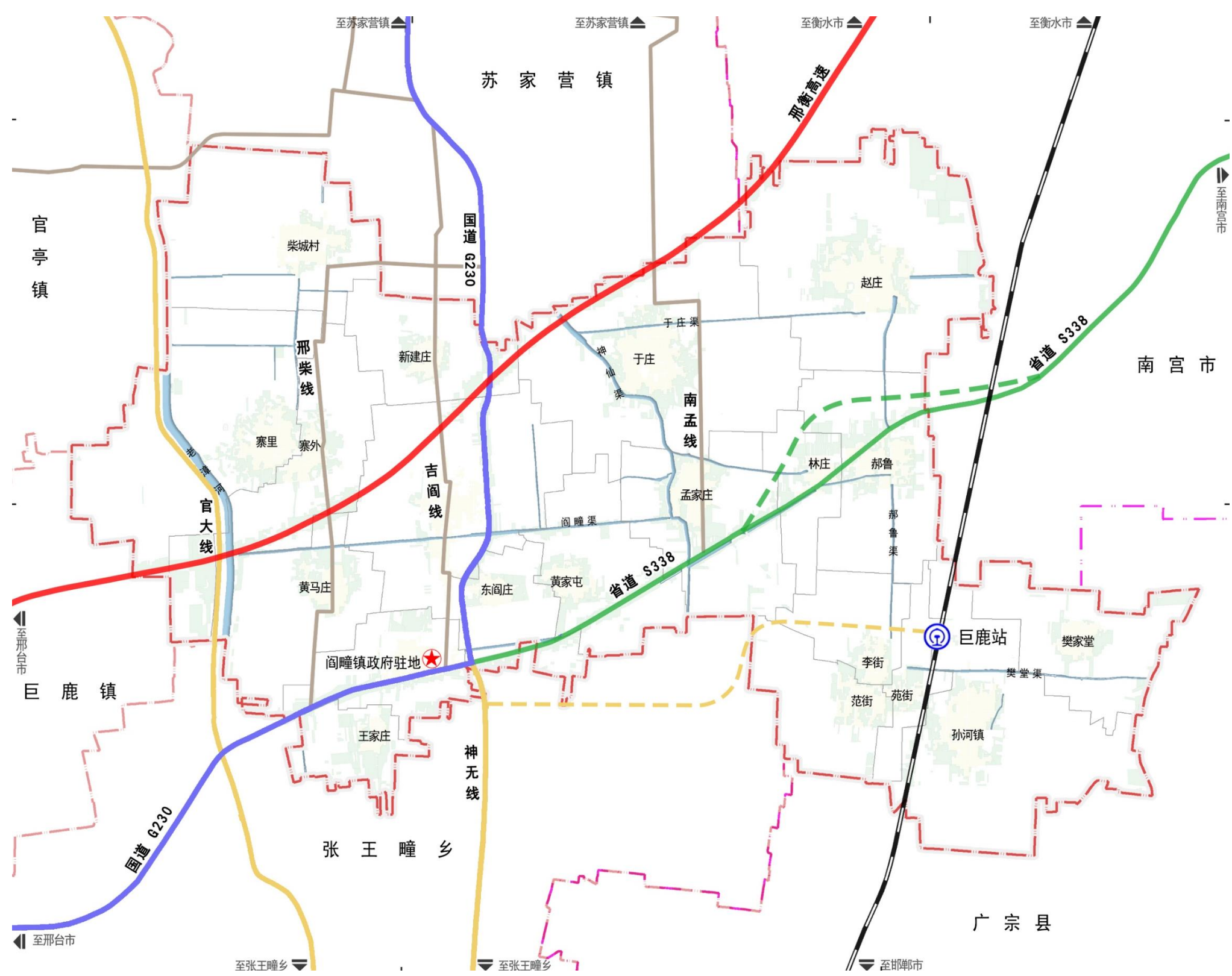
统筹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，严格落实空间管制；重点保护历史文化遗产及其环境，科学引导、积极推动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更新与活化利用。



三、完善基础设施

3.1 构建高效综合的交通网络体系

- 铁路规划：**加强邯黄铁路货运职能，未来争取承载城际功能；
- 公路网络：**建立“两横两纵”公路体系。提升省道S338、国道G230和官大线道路质量和通行环境，强化与周边的交通联系。
- 交通场站：**在镇政府驻地规划设置一处公交场站，作为城乡客运和公交集散点点。



三、完善基础设施

3.2 建立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设施

划定社区生活圈，提供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

教育设施



保留现状小学基础上，增加农村义务教育投入。加大学前教育供给，提升公办幼儿园比例和办学条件，到2035年全面普及高质量的基础教育。

医疗设施



强化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的设施建设，构建以镇卫生院为主，村卫生室为补充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。各村庄结合5-10分钟生活圈合理安排村级医疗卫生设施用地。

福利设施



在镇政府驻地新增1处镇级养老服务中心，各村庄综合考虑社会福利设施需求，合理安排村级社会福利设施用地。

文体设施



镇政府驻地设置镇级文化和体育中心，结合5-10分钟社区生活圈安排村级文体设施用地。结合公园、广场等公共开放空间安排健身活动场地。

商业设施



镇政府驻地设置镇级商贸中心，完善银行、电信、邮政、综合商场、市场、加油（气）站等商业服务设施。鼓励各村庄建设便民市场、便利店、餐饮小吃店等村级商业服务设施。

三、完善基础设施

3.3 打造安全稳定的综合防灾系统

提高现代防灾减灾能力，打造安全韧性城镇



防洪排涝

规划镇政府驻地防洪设计标准为20年一遇。村庄地区防洪设计标准为10年一遇。大陆泽、宁晋泊蓄滞洪区启用标准为5年一遇。老漳河左堤为分区滞洪的隔堤，防洪保护区的防洪设计标准为50年一遇。



抗震减灾

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.15g，基本地震动加速度反应谱特征周期为0.35s，按地震基本烈度Ⅶ度设防。



消防规划

规划镇政府驻地新增一座小型普通消防站，村庄设置微型消防站，并配备消防设施。



应急救援

依托国道G230、省道S338、官大线等公路形成主要救援疏散通道，利用公园、学校运动场地等开敞空间作为紧急避难场所。



公共安全

加强应急救援和物资保障体系建设。以乡镇卫生院为载体，建成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，提升应对公共安全事故的快速高效救援能力。

四、提升镇政府驻地质量

4.1 构建镇政府驻地空间结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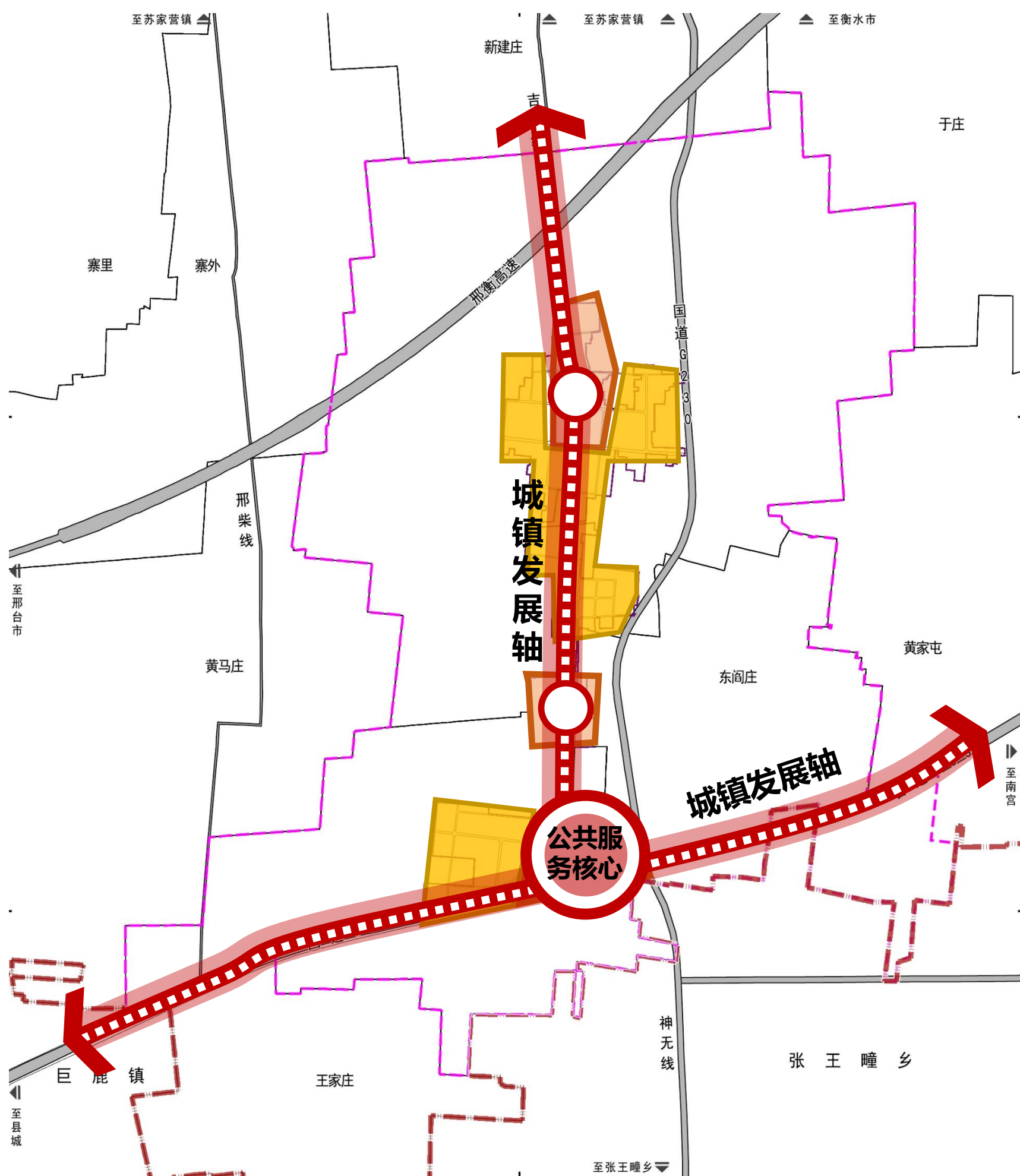
构建“一核两心，两轴两区”的空间布局结构

一核：围绕镇政府驻地打造城镇公共服务核心，补充镇级公共服务设施；

两心：结合居住组团打造两处公共服务中心；

两轴：依托国道G230和吉阎线打造两条城镇发展轴；

两区：为综合服务区 and 传统居住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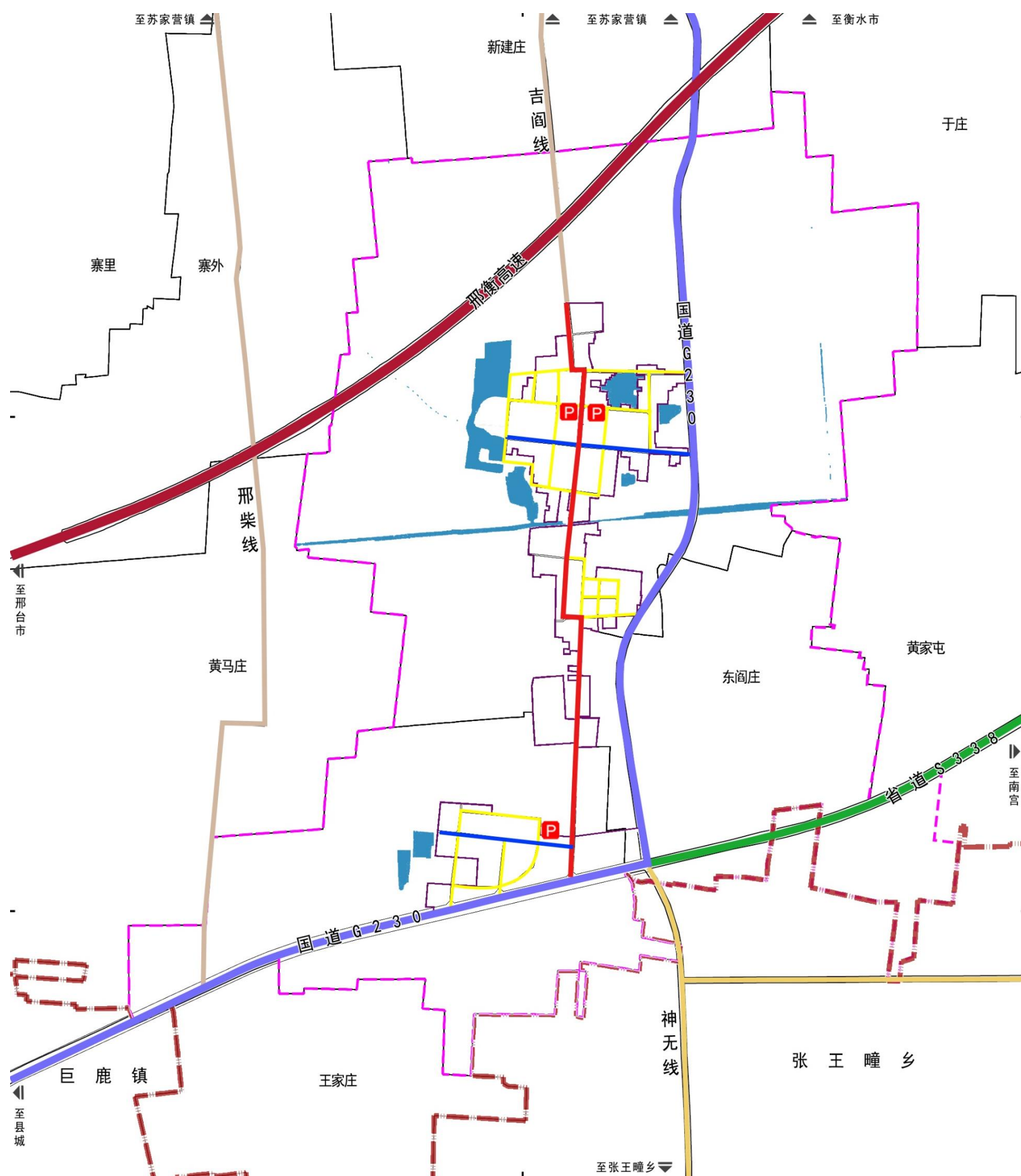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提升镇政府驻地质量

4.2 优化镇政府驻地道路交通系统

构建“两横两纵”干路网络，完善交通设施

道路设施：规划构建“两横一纵”干路网络，其他城镇道路作为支路；

交通设施：规划设置一处城乡客运集散点，依托公共服务设施和商贸中心设置停车设施。



四、提升镇政府驻地质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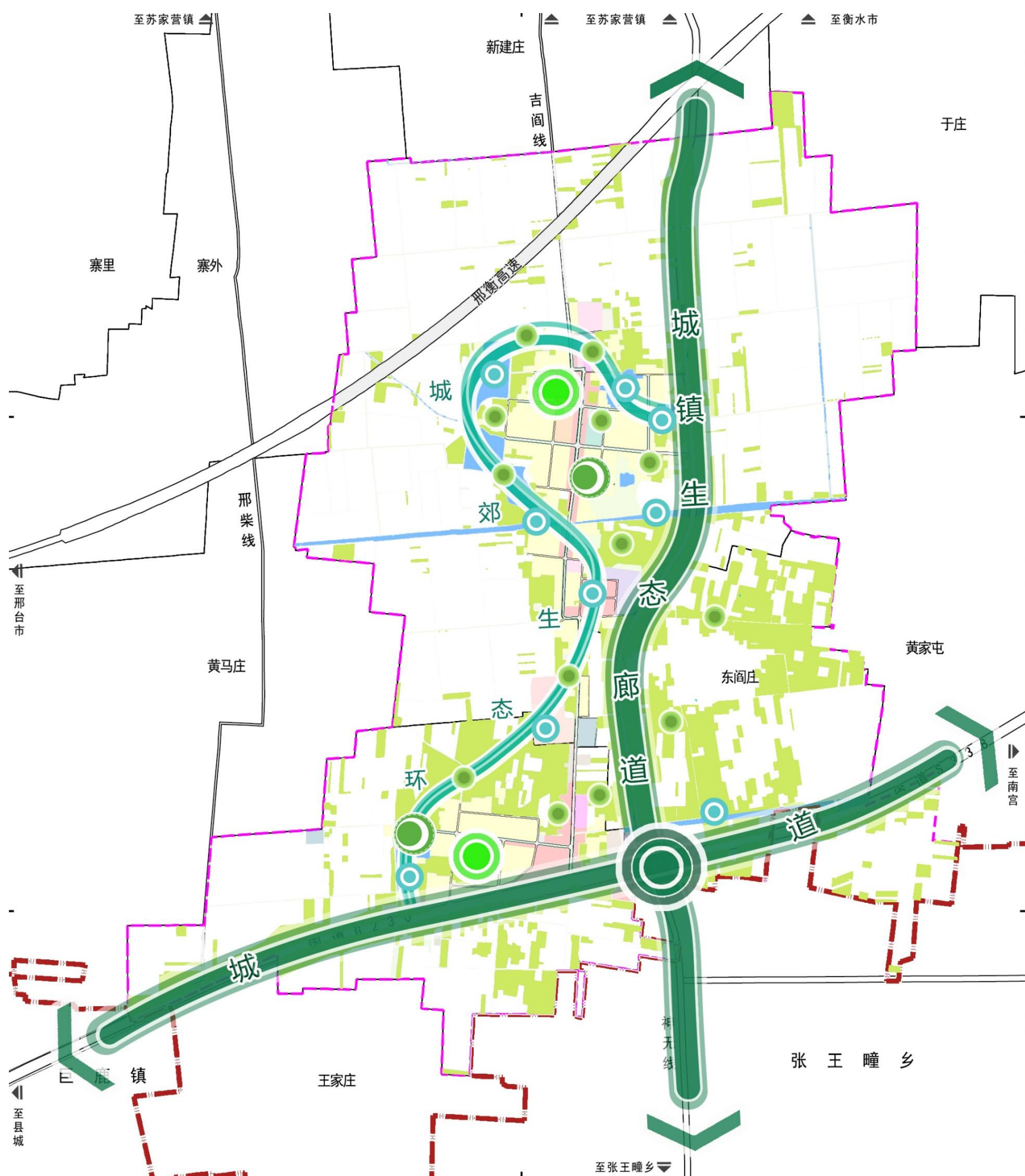
4.3 打造蓝绿开敞空间

构建“一廊一环多点”的蓝绿空间结构

一廊：依托国道G230打造城镇景观廊道；

一环：依托现状周边坑塘、沟渠和林地，构建城镇生态环；

多点：结合社区游园、街头绿地和坑塘水面，打造城镇公园绿地节点。



五、规划实施传导

5.1 完善规划传导体系

细化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底线管控要求 统筹引导村庄规划和详细规划

阎疃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- 职能定位
- 规划指标
- 用途管制
- 耕地保有量
- 永久基本农田
- 城镇开发边界
- 综合交通网络
- 重大市政设施
- 规划编制单元
- 村庄建设边界

详细规划

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等约束性指标，并依据总体规划确定公共服务设施、市政配套设施和安全防灾设施规模和配置要求，细化空间布局、明确具体规模指标等内容。

村庄规划

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、永久基本农田等约束性指标，明确村庄等级、类型、村庄建设用地边界，完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，提升人居环境质量。

现将规划草案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30日。
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居民积极参与，
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公示时间:2024年9月23日-2024年10月22日

公示网址:<http://www.julu.gov.cn>

公示意见收集部门:

巨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(4090567 4090568 gtj4090567@163.com)

(本公示为规划草案，最终规划内容和数据以后续批复为准)

